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簡淑玲
電話：03-5518101*2886
電子郵件：10015263@hchg.gov.tw
傳真：03-5514227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9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178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70178500-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7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及相關書表一份，本學期因故延長收件期限，請貴校(府、局)協助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規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新竹縣申請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申請表件請由貴校(府、局)初審、核章後造冊（依學業成績高低順序編造），並於107年10月19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免備文逕（寄）送至本府教育處承辦人處彙辦（住址：302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），信封請加註「107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」，如有未合規定者（證件不齊、未經學校核章、逾期等）皆視同資格不符。

三、經審查錄取之名單，將專函通知貴校(府、局)，所送申請書及證件，不論錄取與否，均不再發還。

四、相關申請書表格式，請至本府教育處網址（http://doe.hcc.edu.tw/files/11-1120-27-1.php）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各私立國中、各縣市政府、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台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台南市政府教育

_高級中等教育107/09/27 13:38
121070080639　有附件

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明新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新竹縣私立內思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、臺灣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、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-09-27 12:38:20

裝

訂

線